

泉教函〔2018〕31号

答复类型：A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1012号建议的答复函

蔡丽勉代表：您好！

您提出的《关于加大力度促进普通高中教育优质发展的建议》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国家、省、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按照省教育厅提出的“通过改革现有普通高中的课程结构、教学方式、管理模式和评价标准，形成多样化人才培养模式，满足不同潜质学生的发展需要，持续提高普通高中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的工作要求，泉州市着力开展以下工作，推进普通高中教育优质发展。

一、推进普通高中达标晋级

泉州市以创建省级普通高中达标学校为抓手，通过达标创建促进当地县级政府加大教育投入，改善办学条件，加强学校网络信息设施及实验室建设，努力使学校教学设施设备满足高中新课程需要，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目前，我市普通高中省

一级达标高中 34 所、省二级达标高中 30 所、省三级达标高中 25 所，省级达标高中校总计 89 所。2017 年晋江紫峰中学、永春美岭中学被省教育厅确认为省二级达标高中，德化三中被省教育厅确认为省三级达标高中。2018 年，按照省教育厅部署，我市将对全市普通高中进行省级达标高中全覆盖复查，促进学校进一步加强各项建设，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办学质量。

二、引导学校教学管理改革和创新

在新高考背景下针对我省即将出台的“新高考实施方案”，我局中教科通过举办“高考改革学科研修班”、举行“面对高考全国卷，构建教学新常态”专题培训；开展基于问题导向的高三教学视导、组织外出学习考察、开展依托教学联盟基地校及联盟校和省一级达标高中的多形式教科研活动，增强复习备考的针对性与实效性，提高高考备考质量。

三、推进普通高中优质学科课程项目建设

根据省教育厅《关于推进普通高中优质学科课程项目建设》（闽教基〔2017〕36 号）要求，组织评选推荐我省首批普通高中优质学科课程建设项目，以优质学科课程建设为载体，统筹推进课程教学改革，形成知识体系完整、教学高效有序、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学科核心素养突出的优质学科课程，进一步增强课程育人功能，提高高中人才培养水平和质量；打造具有泉州特色、全省影响的高中学科课程教学品牌。

四、推进普通高中课程改革项目建设

2017 年 4 月确立泉州一中等 20 所学校为泉州市普通高中课

程改革基地校，推动学校围绕内涵建设和质量提升，大胆探索课程与教学改革。

根据《福建省教育厅关于推进普通高中优质学科课程项目建设的通知》(闽教基〔2017〕36号)，我局推荐14所学校15个学科申报福建省普通高中优质学科课程项目建设，最终有8个学科确认为省普通高中优质学科课程项目建设。

根据《福建省教育厅关于遴选培育福建省示范性普通高中建设学校的通知》(闽教基〔2017〕53号)，我局推荐17所学校申报福建省示范性普通高中建设学校，有11所学校被确认为福建省示范性普通高中建设学校。

根据《福建省教育厅关于遴选建设普通高中课程改革基地校的通知》(闽教基〔2016〕60号)《福建省教育厅关于遴选2017年度省级普通高中课程改革基地建设学校的通知》(闽教基〔2017〕49号)和《福建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省级高中课程改革基地建设学校申报工作的补充通知》(闽教办基〔2018〕8号)，我市已有五所学校确认为省普通高中课程改革基地校，今年4月份又有11所学校申报。

省示范性普通高中建设学校和省普通高中课程改革基地建设学校进一步深化推进我市普通高中教育综合改革，扩大优质教育资源，发挥示范学校引领辐射作用。

五、加强学科教学联盟建设

制订《泉州市普通中学学科教学联盟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确定泉州第五中学等10所学校为泉州市普通中学学科教学联盟

基地校，确定泉州第一中学等 21 所学校为泉州市普通中学首批学科教学联盟校。泉州市普通中学学科教学联盟校成立学校领导组，指导与督促项目推进工作，落实目标任务，加大对相关学科组教学研究活动的支持力度，发挥优质学科教育的示范、辐射与引领作用，进一步提升全市普通中学教研水平与教育教学质量。

2017 年下拨 500 万专项经费支持学科教学联盟建设。

六、推进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

促进普通高中内涵发展、素质教育全面实施，有序推进我市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我局在安溪县沼涛中学和泉州五中召开泉州市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现场推进会议，宣布确立了 15 所泉州市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实验学校，为引领我市普通高中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做出积极探索和积累有效经验，并同意安溪沼涛中学面向全市招收高中一年级美术特长生 30 名。

通过学校特色创建中的课程开发与教学实践，有益促进教师专业发展，引导学生从“攀校”的非理性化转为根据自身特点合理选择适合自己的学校，满足学生的个性发展需求。我局同意厦门外国语学校石狮分校面向全市自主招收高中一年级外语特色（小语种）特长生 30 名，确定泉州第五中学等 20 所学校为泉州市特色普通高中。

通过特色办学多样化发展，我市学科竞赛、科技创新大赛等成绩斐然，2017 年我市在全国中学生五大学科竞赛（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学、信息学）福建赛区比赛中获一等奖总人数 113 人，

居全省首位；在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中获金牌总数 12 项、在省青少年机器人竞赛获金牌总数 25 项，获金牌总数均居全省首位。

七、以优化教学教研为根本促进优质发展

加强新高考研究，充分发挥学科教学联盟基地校和联盟校作用，凝聚全市教研骨干开展教学教研。组织省一级达标高中开展 2018 年教学公开周校际教学观摩研讨活动。组织开展 2018 年高考复习备考网络直播论坛。组织开展泉州市普通中学高中毕业班教学视导工作，进一步建立以提高教育质量为导向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提高我市普通中学教育教学质量。

八、加强学生学业质量监测

进一步建立完善学生学业质量监测、反馈、指导系统，认真做好 2018 年普通高中毕业班省质检网上阅卷工作，加强普通高中毕业班质量监控与教学指导。召开全市 2018 届高三毕业班教学工作及省质检反馈会议。成立 2018 年中考网上阅卷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全市中考网上阅卷工作，做好中考考试信息报送工作。

九、推进中考中招制度改革

推进高中考试招生制度改革，落实《关于进一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着力保障教育公平。认真研究新高考、新中考改革目标及要求，推进我市考试招生改革，制定《关于 2018 年泉州市初中毕业升学考试和普通高中招生工作意见》和《关于 2018 年泉州市区普通高中招生工作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完善统招、定向、保送、自主招生等多元化的高中

录取办法，改进中招切线录取主要依据，以考生中考所有学科考试成绩的等级和中考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等五个学科考试成绩的分数作为中招切线录取主要依据。

十、增加普通高中财政投入

历年来，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教育投入。全市普通高中教育财政投入 2016 年为 17.15 亿元，2017 年增长到 18.77 亿元，增幅超过 9%；根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教育厅《关于建立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有关事宜的通知》，我市各县（市、区）2018 年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达到省定 900 元/生·年标准。

进一步深化普通中学教育综合改革，实施普通中学学科教学联盟建设项目。从 2016 年起，每年从市本级教育部门专项中安排专项资金 500 万元扶持 10 所普通高中学科教学联盟基地校发展；支持农村普及高中建设，每年从市级教育部门安排专项资金扶持 8 至 10 所农村普通高中建设；实施高中课程改革基地校建设，每年从市本级教育部门专项中安排专项资金 200 万元，补助全市 20 所高中课程改革基地校建设，每所 10 万元。

目前教育经费保障体制仍是以县为主，我们鼓励各县（市、区）加大对普通高中公共财政的投入，积极争取社会捐资助学，有效利用各级各类捐赠资金，促进我市普通高中持续健康发展。

十一、加强普通高中优质师资培育

（一）健全名优校长的培养和管理，发挥名校长的辐射作用

我局于 2017 年发文启动 7 个省名校长工作室研修活动，其

中中学名校长工作室 2 个，依托泉州一中、泉州五中优质学校平台，通过教育办学研修、课题研讨、讲座展示等多种研修方式，开展工作室研修活动，发挥领军人示范辐射作用，以名校长工作室为载体，指导和培养入室中青年校长，帮助其提升专业水平和办学治校能力。为了进一步发挥名优校长的辐射作用，我局出台《关于中小学名校长和骨干校长的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名校长、骨干校长每个考核期至少要结对帮扶一所学校、指导培养 2 名以上中青年后备干部并取得明显成效。此外，我局通过举办校长读书班、实施泉州市名校长培养工程等方式，提升校长的治校管理能力，现有在训的市级名校长培养对象 204 名，拟于完成培训和认定后确认为泉州市名校长，根据自愿申报、组织推荐等方式，建设市级名校长工作室。

（二）强化名优教师的培养和使用，完善省、市级名师工作室建设

目前我市共计有省、市名师工作室 15 个，其中中学名师工作室 4 个。教育行政部门对名师工作室给予专项经费支持，为完善名师工作室管理，我市出台《泉州市名师工作室方案（试行）》（泉教人〔2010〕150 号）对工作室实行动态管理，建设周期为三年，期满后将进行评估，不合格的将撤销该工作室和领衔名师称号。自实施泉州市名师培养工程以来，我市已培养、确认市级名师 71 人、学科带头人 1095 名，并出台《泉州市教育局关于中小学教学名师、学科教学带头人、骨干教师的管理办法（试行）》，建立名优教师定期考核制度。我局将从现有的省、市名师人选中

选拔优秀人员进一步充实市级名师工作室力量，发挥名师工作室的平台效应和名优教师的示范作用，带动我市青年教师成长。

（三）注重研训结合，磨炼教育教学实战技能

依托泉州市教育科学研究所，以推进全市教师队伍专业成长为目
标，通过课程指导、研训结合、科研切入等方式，发挥青年骨干教师的辐射作用、名优教师队伍的引领作用，着力打造教师成长共同体，强化教师的学科专业技能培训和教科研能力培养。同时，以竞赛助推实战技能提升，开展泉州市中小学教师教学技能竞赛、岗位练兵竞赛、教坛新秀评选等活动，鼓励广大教师踊跃参赛，磨炼胆识、提升技能。教科研机构也积极组织各种常规性的市级学科技能比赛，并选送市级比赛中脱颖而出的优秀教师参加全省、全国赛事；我市也连续三届荣获福建省中小学教师教学技能大赛“优秀组织奖”。通过研训培养、名师指导、实战磨炼全方位提升我市教师队伍的教育教学水平。

感谢您对我市教育工作的关心与支持，欢迎继续给予关注。

分管领导：蔡琦瑜

经办人员：孔福美

联系电话：22782219

泉州市教育局

2018年5月10日